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點正

地點：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路一段536號R樓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85,250,359股佔本公司業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5.65%。(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扣除庫藏股股數3,500,000股後為129,844,454股)

主席：梁董事長育正

紀錄：劉美芳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開會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詳附件二)。

(三)報告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

本公司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子公司海門國際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7,000千元(約新台幣206,900千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竣，其中財務報表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惠蘭、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且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列所示：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69,268
採用IFRS調整數	(4,057,87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288,602)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616,50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27,89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保留盈餘	32,470,07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69,388,20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6,938,820)
可供分配盈餘	275,247,35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0.9元)	(116,860,009)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8,387,342
附註：1、盈餘分配係按103年4月25日扣除庫藏股後之流通在外股數129,844,454股計算	
2、配發員工紅利 12,122,469	
配發董監酬勞 3,636,741	

註：1、本公司盈餘分配議案，如因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員工造成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2、俟本次股東會通過，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相關事宜。

董事長：梁育正

經理人：梁育正

會計主管：高立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為因應公司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董事及監察人	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本章程標題配合修訂之。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十二條	<p>本公司設董事五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p> <p>前述董事席次中計有獨立董事不少於三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192之1規定辦理。</p> <p>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設董事五人，<u>監察人三人</u>，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p> <p>前述董事席次中計有獨立董事<u>兩</u>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192之1規定辦理。</p> <p>自第七屆起董事席次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席。</p> <p>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後，為董事及<u>監察人</u>購買責任保險。</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第十二條之一	<p>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得設置其他功能性質之委員會。</p> <p>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p> <p>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p>	<p>本公司自第六屆所選任之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由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其他法令暨本章程規定監察人之職權。審計委員會設置後，本章程有關監察人之規定將不再適用。</p> <p>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p>	<p>本條增列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得設置其他功能性質之委員會，且明確規範審計委員會之組成以及其職權之行使範圍。</p>
第十三條	<p>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p>	<p>董事及<u>監察人</u>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或監察人就任時為止。</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第十五條	<p>本條刪除</p>	<p>監察人之職權如下：</p> <p>(一)公司財務情況之查詢。</p> <p>(二)簿冊文件之查核。</p> <p>(三)公司職員執行業務之監察與違法失職情事之檢舉。</p> <p>(四)審查年度決算報告。</p> <p>(五)其他依照法令賦予之職權。</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十六條之一	<p>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之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p> <p>本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p> <p>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p>	<p>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之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p> <p>本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p> <p>前項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p> <p>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第十八條	本條刪除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議，但無表決權。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第十九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訂定給付標準給付之。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訂定給付標準給付之。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第廿二條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繳納完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適當盈餘後，並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分派如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十。(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三)餘額為股東紅利。</p>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繳納完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適當盈餘後，並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分派如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十。(二)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三)餘額為股東紅利。</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刪除監察人部份。</p>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員工紅利以股票股利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產業處於業務擴展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剩餘之擬發數則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予股東。	員工紅利以股票股利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產業處於業務擴展階段，故盈餘之分派，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剩餘之擬發數則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予股東。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年一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十三日，略， <u>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年一月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十三日，略， <u>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u>	增訂修正日期。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提請 審議。

說明：因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導入及配合實務運作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第三條	範圍 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 <u>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u>)及設備。 略	範圍 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 <u>其他固定資產。</u> 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四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送 <u>審計委員會</u> 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 <u>審計委員會</u> 。 略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送 <u>各監察人</u> 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 <u>各監察人</u> 。 略	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
第五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 <u>設備</u> 之處理程序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 <u>其他固定資產</u> 之處理程序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程序辦理。</p> <p>二、取得或處分之決定程序 (一)略 (二)取得或處分設備，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下者，應依核決權限規定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者，應呈請總經理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時，應依核決權限呈權責單位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管理部門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略</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u>其他固定資產</u>，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程序辦理。</p> <p>二、取得或處分之決定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董事長，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下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並應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者，另須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二)取得或處分<u>其他固定資產</u>，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下者，應依核決權限規定辦法逐級核准；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者，應呈請總經理核准後，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執行單位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u>其他固定資產</u>時，應依核決權限呈權責單位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管理部門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u>其他固定資產</u>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u>其他固定資產</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前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略</p>	
第六條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略</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略		
第八條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略</p>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略</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略</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第十二條	<p>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審計委員會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p> <p>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若依證券交易法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p>	<p>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p> <p>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p> <p>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p> <p>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p> <p>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p> <p>六、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p>若依證券交易法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p>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並經董事會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規定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伍仟萬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若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四條第四項及第五項規定。</p>	<p>明。</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依規定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伍仟萬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若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準用第四條第四項及第五項規定。</p>	
第十四條	<p>設算交易成本低於交易價格時應辦理事項：</p> <p>略</p> <p>(二)應將第一款及第二款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p>	<p>設算交易成本低於交易價格時應辦理事項：</p> <p>略</p> <p>(二)監察人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p> <p>(三)應將第一款及第二款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第十七條	<p>內部稽核制度</p> <p>一、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p> <p>二、內部稽核人員應於次年二月底前將稽核報告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情形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且至</p>	<p>內部稽核制度</p> <p>一、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監察人。</p> <p>二、內部稽核人員應於次年二月底前將稽核報告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情形向證期會申報，且至遲於次年五月</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及配合主管機關更名修訂</p>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遲於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	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證期會備查。	
第十九條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 略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 略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略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經營營建業務之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建使用之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6.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五)前述第五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p>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略</p>	
第二十八條	<p>實施與修訂 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p>	<p>實施與修訂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若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p> <p>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若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三項規定，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四項規定，對於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準用之。</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為因應公司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七條	<p>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如下： 略</p> <p>八、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行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改善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將相關改善計劃送<u>審計委員會</u>，並報告於董事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如下： 略</p> <p>八、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行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改善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將相關改善計劃送<u>各監察人</u>，並報告於董事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第九條	<p>內部控制</p> <p>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u>審計委員會</u>。</p>	<p>內部控制</p> <p>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u>各監察人</u>。</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第十一條	<p>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p> <p>略</p> <p>三、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稽核單位，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書面資料送交<u>審計委員會</u>。</p> <p>略</p>	<p>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p> <p>略</p> <p>三、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稽核單位，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書面資料送交<u>各監察人</u>。</p> <p>略</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p>
第十四條	<p>實施與修訂</p> <p>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p>	<p>實施與修訂</p> <p>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p>	<p>因應本公司設置審</p>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修訂時亦同。	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討論，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另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時，依前項規定將本作業辦法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為因應公司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十一條	<p>內部控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稽核單位應督促財務部訂定期限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且應訂定改善計畫，將該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內部控制</p> <p>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稽核單位應督促財務部訂定期限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且應訂定改善計畫，將該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

條次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第十二條	<p>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訂定本作業程序並依本作業程序辦理；惟淨值係以子公司淨值為計算基準。</p> <p>二、子公司應於每月5日(不含)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並呈閱本公司。</p> <p>三、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亦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稽核單位，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書面資料送交審計委員會。</p> <p>四、本公司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至子公司進行查核時，應一併了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總經理。</p>	<p>對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訂定本作業程序並依本作業程序辦理；惟淨值係以子公司淨值為計算基準。</p> <p>二、子公司應於每月5日(不含)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並呈閱本公司。</p> <p>三、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亦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立即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稽核單位，本公司稽核單位應將書面資料送交各監察人。</p> <p>四、本公司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至子公司進行查核時，應一併了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總經理。</p>	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
第十五條	<p>實施與修訂</p> <p>本程序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訂時亦同。</p>	<p>實施與修訂</p> <p>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討論，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因應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提請 審議。

說明：為因應公司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 文	修 正 後	修 正 前	說 明
	董事選舉辦法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一條	本公司之董事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本公司之董事與監察人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另獨立董事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均依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另獨立董事選舉，應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者，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提名條件及方式、公告期間及其他相關事項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另獨立董事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均依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另獨立董事選舉，應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者，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提名條件及方式、公告期間及其他相關事項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應選出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自行協調決定當選之董事，若無法協調，則該名額從缺。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之。除法人股東外，一人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條 文	修 正 後	修 正 前	說 明
		<u>主席代為抽籤。</u>	
第五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 <u>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u>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 <u>或監察人</u> 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七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非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u>以空白或影印之選票投入票箱者。</u>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 <u>或經塗改者。</u> 4. 選舉票上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5.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6.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者。 7.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非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2. <u>空白或影印之選票。</u> 3. <u>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u> 4. <u>選舉票上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統一編號及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u> 5.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 <u>統一編號</u> 經核對不符者。 6.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 <u>統一編號</u>)者。 7.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明訂無效選舉票之定義。
第九條	當選之董事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當選之董事 <u>及監察人</u> 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因應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提請 審議。

- 說明：1、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屆滿，擬於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選任第七屆董事。
-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選任董事五席(包含獨立董事3席)，任期三年，自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止。
- 3、依據公司法第195條及217條規定，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 4、本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應選出獨立董事三名並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03年5月9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 董事 候選人	學 歷	經 歷	持有 股份
呂建安	國立政治大學 經營管理碩士	中華無形資產鑑價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東南亞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0股
陳寬聰	美國伊利諾 州大學香檳 校區會計碩 士	上海思聯凱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上海衡寶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0股
黃信忠	台灣大學 會計碩士	明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明詰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企業評價師	0股

- 5、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本手冊第 63 頁附錄五及第 19 頁至第 21 頁修正後條文。
- 6、敬請 選舉。
- 選舉結果：改選董事完成，當選董事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當選別	股東戶號或 統一編號	股東戶號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8453	莊三泉	180,871,858
董事	7575	智喬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榮	164,665,830
獨立董事	A120302266	呂建安	12,461,154
獨立董事	A122351178	陳寬聰	12,202,819
獨立董事	A121887080	黃信忠	12,202,549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審議。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為配合公司順利擴展業務，在無損及本公司之利益前提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5,841,652 仟元，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69,388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2.07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並未公佈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5,841,652	18,399,789	(13.90)	
	營業毛利	494,686	868,942	(43.07)	
	利息支出	74,858	254,153	(70.55)	
	稅後淨利	269,388	134,756	99.92	
獲利能力分析(%)	負債比率	42	55	(24.0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11.54	1258.94	20.06	
	資產報酬率 %	6.07	4.87	24.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9.64	5.59	72.45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6.45	38.75	(57.55)
		稅前利益	25.49	15.28	66.82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2.07	1.09	89.91	

(四)、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研發趨勢著重於客製化的產品，各類智能手機、數位相機、網通產品，都是公司研發成功的領域，另外公司在智能水機領域，不但成功研發出電源產品，伴隨客戶對公司的信賴，智能水機整台生產也下單給公司，今年將智能水機的量產已列入公司重點項目。其他已研發成功的產品，POS printer、SETUP-BOX及無線充電電源...等。

節能減碳是全球化趨勢也是一個重點市場。LED照明產品為當今最夯的產業，以LED省電、壽命長、無汞污染及具高演色性的特性，公司在展示燈、家用燈、櫥櫃燈皆有成功的斬獲，為環保節能盡一份心力。

綠能產業涵蓋廣泛，數字化精確農業(DPO)、示範農產已建構完畢並就定位，對於原料技術、智能設備研發及整合等項目業務，都已在客戶端進行展示及細節討論，大陸縣、市級政府及開發新區接洽中，並朝向雙贏的商業模式運行中。

(五)、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營業目標

本公司依據以往之業績、參考目前接單及預計產品開發進度，市場未來供需狀況等因素，預計103年度各項產品銷售數量如下：

主要產品	預估銷售量(千PCS)
電源供應器	22,931
消費性電子產品	13,375
合計	36,306

2、重要的產銷政策

- (1) 行銷及研發組織強化及擴展，深耕既有市場並多元發展。
- (2) 提升工廠良率及結合策略代工廠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
- (3) 擴大綠能、節能產品市場之連結性，包含政策及相關聯產品。
- (4) 提升專案業務之策略合作營運模式，拉高進入門檻及獲利率。
- (5) 積極轉向高階行動電源市場，提升市佔率。

3、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以具有環保，安全性，智慧及模組化市場為趨勢，營運方式朝向多元發展。
- (2) 更新研發醫療安規之電源，符合及滿足新法規並提高市佔率。
- (3) 抓緊兩岸三地市場商機，強化代採購業務及資金周轉運作。
- (4) 改善電源事業產品的營運業務，垂直整合提升競爭力。
- (5) 朝具效益型之IT產品代工代料及組裝業務，加大工廠產值及產能。
- (6) 積極與國際飲水機龍頭大廠共同生研發生產新一代多功能智飲機之淨化技術，成功跨足水資源產業並有助提高業績。
- (7) 策略聯盟代工廠，導入有價格競爭性的產品，爭取新興市場快速發展的訂單。
- (8) 更新研發高規格，高質感，高C/P質並符合新法規 (EPS Level VI) 之模組化式標準機種提升市佔率。

4、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

對於許多標準型產品已進入超薄利階段，產能、成本、研發能力備受考驗，本公司經由工廠的優化整併作業提升成本競爭力，經由研發、創新提高業務開拓新市場商機，結合供應商進行策略合作加強接單能力，聚合整體方向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優勢，拓展營運能力及提高獲利率。

(2) 法規環境

各國環保法規及電源節能規範持續並擴大要求下，本公司業已投注了許多研發人力及相關資源，在市場此項環保、節能法規實施前提前取得，期望爭取更多新客戶訂單。

(3) 總體經營環境

2011年受日本大地震影響，中東產油政商動盪，歐美經濟疲弱，新興國家通膨，全球經濟趨緩影響電子消費品需求減弱及抑制新產品。再

加上大陸人工每年10% 以上之薪資上漲，地區勞工短缺，原料價格及匯率變動頻繁，生產成本持續上升，美元持續走弱，原油價格持續上揚，均使營運成本相對提高，本公司將工廠優化整併，結合策略代工廠及供應商提升產品本身競爭力，規劃優勢的成本結構，並致力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開發商機及研發工作。

今天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百忙中蒞臨指導，本人謹代表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暨全體同仁，致上最高敬意。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梁育正



總經理 梁育正



會計主管 高立身



【附件二】

英 格 爾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查 核 報 告 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惠蘭、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 格 爾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林 志 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五 月 九 日

英 格 爾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查 核 報 告 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惠蘭、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 格 爾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黃 彭 惠 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五 月 九 日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惠蘭、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鄧穎懋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堯南



會計師：

楊忻鋒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388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英格爾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四))	736,071	15	373,070	7	496,134	7	210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四))	4,319	-	4,126	-	10,447	-	217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四))	14,352	-	16,818	-	12,387	-	218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四))	2,761,019	56	3,324,868	61	3,603,739	51	220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十四))	58,499	1	62,605	1	1,512,845	22	2230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6,476	1	277,435	6	9,347	2	239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附註七及八)	12,512	-	13,654	-	139,976	2			
流動資產合計	3,603,248	73	4,072,576	75	5,784,875	8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079,706	22	1,085,221	20	1,138,904	16	2570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四))	167,875	3	161,516	3	-	-	26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99,995	2	104,341	2	98,709	2	264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0,101	-	17,418	-	9,85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2,795	-	4,298	-	8,58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0,472	27	1,372,794	25	1,256,052	18			
資產總計	\$ 4,963,720	100	\$ 5,445,370	100	\$ 7,040,92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十四))	810,696	17	1,419,766	26	2,143,714	3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四))	17,067	-	62,480	1	5,077	-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四))	1,038,457	21	1,077,988	21	1,093,666	16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52,218	2	42,535	1	1,507,547	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201	1	25,447	-	30,605	-			
其他流動負債	9,858	-	9,327	-	14,559	-			
流動負債合計	1,968,497	41	2,637,543	49	4,795,168	68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85,465	2	90,633	2	98,602	2			
估計退休全負債(附註六(九))	9,222	-	16,223	-	20,924	-			
存入保證金	4,947	-	4,798	-	4,79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99,634	2	111,654	2	124,324	2			
負債總計	2,068,131	43	2,749,197	51	4,919,492	70			
權益(附註六(十一))：									
普通股股本	1,333,444	27	1,333,444	25	905,329	13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1,298,988	26	1,298,988	24	913,036	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9,901	1	69,901	1	69,901	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476	-	11,476	-	11,077	-			
資本公積合計	1,380,365	27	1,380,365	25	994,014	1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2,681	3	119,233	2	81,950	1			
特別盈餘公積	93,549	2	23,495	-	57,218	1			
未分配盈餘	269,216	5	186,272	3	359,507	5			
保留盈餘合計	495,446	10	329,000	5	498,675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078)	(1)	(54,995)	(1)	(19,25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000)	(1)	(38,553)	-	(4,244)	-			
庫藏股票	(253,088)	(5)	(253,088)	(5)	(253,088)	(4)			
	(314,166)	(7)	(346,636)	(6)	(276,583)	(4)			
其他權益合計	(596,252)	(12)	(693,272)	(12)	(503,166)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63,720	100	\$ 5,445,370	100	\$ 7,040,927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	\$ 10,806,841	100	13,157,742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51,347	-	46,427	-
4170 減：銷貨退回	5,504	-	1,250	-
4190 銷貨折讓	27,637	-	36,756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0,825,047	100	13,166,1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0,436,795	96	12,669,118	96
營業毛利	388,252	4	497,045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737	1	56,300	1
6200 管理費用	78,670	1	85,43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47	-	24,14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754	2	165,878	2
營業淨利	246,498	2	331,16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	2,358	-	6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	131,998	1	(30,91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	(15,546)	-	(116,710)	(1)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6,740)	-	(10,6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070	1	(157,601)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28,568	3	173,566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	59,180	1	38,810	-
8200 本期淨利	269,388	2	134,75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1,225	-	(43,06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6,553	-	(34,30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九))	1,728	-	222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5,602	-	(7,2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904	-	(69,86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3,292	2	64,887	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7		1.0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7		1.0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權 益 總 計
	普通 股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 換差	可供出售 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庫 藏 股		
\$ 905,329	994,014	81,950	57,218	359,507	498,675	(19,251)	(4,244)	(23,495)	(253,088)	2,121,435
-	-	37,283	-	(37,283)	-	-	-	-	-	-
-	-	-	-	(87,033)	(87,033)	-	-	-	-	(87,033)
217,582	-	-	-	(217,582)	(217,582)	-	-	-	-	-
-	-	-	(33,723)	33,723	-	-	-	-	-	-
90,533	(90,533)	-	-	-	-	-	-	-	-	-
308,115	(90,533)	37,283	(33,723)	(308,175)	(304,615)	-	-	-	-	(87,033)
-	-	-	-	134,756	134,756	-	-	-	-	134,756
-	-	-	-	184	184	(35,744)	(34,309)	(70,053)	-	(69,869)
-	-	-	-	134,940	134,940	(35,744)	(34,309)	(70,053)	-	64,887
120,000	476,884	-	-	-	-	-	-	-	-	596,884
1,333,444	1,380,365	119,233	23,495	186,272	329,000	(54,995)	(38,553)	(93,548)	(253,088)	2,696,173
-	-	13,448	-	(13,448)	-	-	-	-	-	-
-	-	-	70,054	(70,054)	-	-	-	-	-	-
-	-	-	(103,876)	(103,876)	(103,876)	-	-	-	-	(103,876)
-	-	13,448	70,054	(187,378)	(103,876)	-	-	-	-	(103,876)
-	-	-	269,388	269,388	269,388	-	-	-	-	269,388
-	-	-	1,434	1,434	1,434	25,917	6,553	32,470	-	33,904
-	-	-	270,822	270,822	270,822	25,917	6,553	32,470	-	303,292
\$ 1,333,444	1,380,365	132,681	93,549	269,716	495,946	(29,078)	(32,000)	(61,078)	(253,088)	2,895,589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資本公積轉增資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現金增資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註1：董監酬勞5,033千元及員工紅利16,77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6,052千元及員工紅利1,815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8,568	173,56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695	4,430
攤銷費用	1,534	3,16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168)	(157)
利息費用	15,546	116,710
利息收入	(2,358)	(6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6,740	10,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8	43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2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4,027	134,0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66	(4,431)
應收帳款	566,017	279,028
其他應收款	4,097	1,450,241
存貨	260,959	(268,088)
其他流動資產	1,003	148,9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34,542	1,605,6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84,944)	41,725
其他應付款	10,980	(1,447,170)
其他流動負債	(9,738)	(27,1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5,273)	(4,4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8,975)	(1,437,0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45,567	168,615
調整項目合計	799,594	302,6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28,162	476,220
收取之利息	2,367	640
支付之利息	(16,843)	(117,50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7,263)	(66,8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6,423	292,4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	(8,6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
存出保證金	380	(1,500)
其他資產	(206)	(191,3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25)	(201,4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609,070)	(723,948)
存入保證金	149	-
發放現金股利	(103,876)	(87,033)
現金增資	-	596,8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12,797)	(214,0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3,001	(123,0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070	496,1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6,071	373,07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經理人：會計主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堯蘭



會計師：

楊新鋒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388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三))	\$ 998,904	20	922,673	16	681,338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十三))	\$ 810,696	16	1,466,364	25	2,173,892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三))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三))					1,71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4,319	-	4,126	-	10,44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三))	906,326	18	1,421,051	24	734,154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三))	30,050	1	123,526	2	12,413	-	2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三))	187,853	4	169,946	3	3,014,192	3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三))	2,867,999	58	3,509,542	59	3,840,885	4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2,175	1	35,967	1	34,65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十三))	80,743	2	67,152	1	2,976,012	3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428	1	49,853	1	41,799	1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409,300	8	615,484	10	322,131	4	流動負債合計	1,978,478	40	3,143,181	54	6,000,402	7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六)、附註七及八)	208,088	4	301,990	5	132,026	2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4,599,403	93	5,544,493	93	7,976,963	9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九))	85,465	2	90,633	1	98,602	1
非流動資產：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八))	9,222	-	16,223	-	20,924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167,875	3	161,516	3	-	-	2645 存入保證金	4,947	-	4,798	-	4,79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91,565	4	214,162	4	230,286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99,634	2	111,654	1	124,3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10,101	-	17,418	-	9,852	-	負債總計	2,078,112	42	3,254,835	55	6,124,726	7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4,757	-	13,419	-	29,06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74,298	7	406,515	7	269,198	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333,444	27	1,333,444	22	905,329	11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1,298,988	26	1,298,988	23	913,036	11
							3213 資本公積—轉讓公司債轉換溢價	69,901	1	69,901	1	69,901	1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476	-	11,476	-	11,077	-
							保留盈餘：	1,380,365	27	1,380,365	24	994,014	1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681	3	119,233	2	81,95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3,549	2	23,495	-	57,21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9,716	6	186,272	3	359,507	4
							其他權益：	485,946	11	329,000	5	498,675	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078)	(1)	(54,995)	(1)	(19,251)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000)	(1)	(38,553)	(1)	(4,244)	-
							3500 庫藏股票	(253,088)	(5)	(253,088)	(4)	(253,088)	(31)
							權益總計	(314,166)	(7)	(346,636)	(6)	(276,583)	(3)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95,589	58	2,691,173	45	2,121,435	26
							資產總計	\$ 4,973,701	100	\$ 5,951,008	100	\$ 8,246,16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	\$15,807,824	100	18,043,237	9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66,969	-	394,558	2
4170 減：銷貨退回	5,504	-	1,250	-
4190 銷貨折讓	27,637	-	36,756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5,841,652	100	18,399,7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15,346,966	97	17,530,847	95
營業毛利	494,686	3	868,942	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2,286	1	203,507	1
6200 管理費用	97,656	1	124,51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47	-	24,14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5,289	2	352,169	2
營業淨利	219,397	1	516,77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4,438	-	2,31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0,917	1	(61,216)	-
7050 財務成本	(74,858)	-	(254,15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0,497	1	(313,051)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39,894	2	203,72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九))	70,506	-	68,966	1
8200 本期淨利	269,388	2	134,75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1,225	-	(43,06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6,553	-	(34,30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八))	1,728	-	222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九))	5,602	-	(7,2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904	-	(69,86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3,292	2	64,887	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7		1.0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07		1.0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905,329	994,014	81,950	57,218	359,507	498,675	(19,251)	(4,244)	(23,495)	2,121,435
-	-	37,283	-	(37,283)	-	-	-	-	-
-	-	-	-	(87,033)	(87,033)	-	-	-	(87,033)
217,582	-	-	-	(217,582)	(217,582)	-	-	-	-
-	-	-	(33,723)	33,723	-	-	-	-	-
90,533	(90,533)	-	-	-	-	-	-	-	-
308,115	(90,533)	37,283	(33,723)	(308,175)	(304,615)	-	-	-	(87,033)
-	-	-	-	134,756	134,756	-	-	-	134,756
-	-	-	-	184	184	(35,744)	(34,309)	(70,053)	(69,869)
-	-	-	-	134,940	134,940	(35,744)	(34,309)	(70,053)	64,887
120,000	476,884	-	-	-	-	-	-	-	596,884
1,333,444	1,380,365	119,233	23,495	186,272	329,000	(54,995)	(38,553)	(93,548)	2,696,173
-	-	13,448	-	(13,448)	-	-	-	-	-
-	-	-	70,054	(70,054)	-	-	-	-	-
(103,876)	-	-	-	(103,876)	(103,876)	-	-	-	(103,876)
-	-	13,448	70,054	(187,378)	(103,876)	-	-	-	(103,876)
-	-	-	-	269,388	269,388	-	-	-	269,388
-	-	-	-	1,434	1,434	25,917	6,553	32,470	33,904
-	-	-	-	270,822	270,822	25,917	6,553	32,470	303,292
\$ 1,333,444	1,380,365	132,681	93,549	269,716	495,946	(29,078)	(32,000)	(61,078)	2,895,589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資本公積轉增資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現金增資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格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9,894	203,72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7,968	45,564
攤銷費用	1,534	3,26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168)	(172)
利息費用	74,858	254,153
利息收入	(4,438)	(2,3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199	7,6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8	4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	(12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0,991	308,4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95,836	(112,991)
應收帳款	680,332	281,230
其他應收款	11,544	2,872,512
存貨	224,246	(303,700)
其他流動資產	85,288	(134,5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97,246	2,602,4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566,021)	721,829
其他應付款	13,984	(2,787,456)
其他流動負債	(26,109)	(31,9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5,273)	(4,4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83,419)	(2,102,0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13,827	500,417
調整項目合計	624,818	808,89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64,712	1,012,621
收取之利息	4,447	2,317
支付之利息	(76,154)	(254,95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1,267)	(81,7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1,738	678,2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197,5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1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05)	(54,4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9	13,016
取得無形資產	(206)	(1,933)
存出保證金	6,291	10,781
其他資產	770	(4,6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31)	(226,6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657,390)	(706,627)
存入保證金	149	-
發放現金股利	(103,876)	(87,033)
現金增資	-	596,8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61,117)	(196,7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41	(13,4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6,231	241,3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2,673	681,3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8,904	922,67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